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估值提升计划暨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自 2025 年 3 月 27 日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 12 个月每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10 号——市值管理》，属于应当制定估值提升计划的情形。本次估值提升计划暨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 公司将通过聚焦主业、发展新质生产力、规范治理、重视股东回报、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压实关键少数责任、跟进控股股东增持等举措，提升公司投资价值，促进高质量发展。

● 相关风险提示：本估值提升计划暨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仅为公司行动计划，不代表公司对业绩、股价、重大事件等任何指标或事项的承诺。公司业绩及二级市场表现受到宏观形势、行业政策、市场情况等诸多因素影响，相关目标的实现情况存在不确定性。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10 号——市值管理》要求，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公司秉持“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

念，致力于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切实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基于公司发展战略及实际经营情况，现制定估值提升计划暨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一、估值提升计划的触发情形及审议程序

（一）触发情形

自 2025 年 3 月 27 日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公司股票连续 12 个月每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其中 2025 年 3 月 27 日至 2025 年 4 月 28 日，低于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15.84 元；2025 年 4 月 29 日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低于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16.43 元，属于应当制定估值提升计划的情形。

公司每股净资产变动情况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每股净资产（元）	15.84	16.43	16.55
是否经审计	是	是	是

（二）审议程序

2026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估值提升计划暨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估值提升计划暨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具体内容

为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提升公司投资价值和股东回报能力，公司决定制定估值提升计划暨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聚焦主业，推动提质增效

公司将围绕“稳煤炭、强煤化、拓海外”战略布局，聚焦“抓可

为、增效益”主线，着力构建资产规模大而优、人员结构少而精、盈利能力强而稳的现代化能源企业。煤炭板块以稳生产、控成本、筑牢效益为基本盘，优化生产布局，提升采掘效率，加强灾害治理与煤质管控，同时抓增量、拓资源，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煤化工板块通过强化生产管控、推进节能技改与智能化建设、加强项目统筹，全面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与盈利能力。

（二）发展新质生产力，强化科技赋能支撑

围绕国家智能化改造、清洁高效利用、智慧矿山及工业互联网建设要求，聚焦煤炭与煤化工两大领域技术攻坚。将科技创新作为转型发展的核心动力，加快推进数智化平台建设，打造集成化运营“智慧大脑”。煤炭领域方面，推进大型煤矿智能化采掘及少人、无人化开采，着力突破深部开采灾害耦合治理、智能监控预警、高效开采等关键技术，确保智能化建设达标；依托国家级煤炭工业互联网平台，打通产运销储各环节的数据链路，提升全链条协同效率。煤化工领域方面，重点开展煤基新材料、高端化学品及清洁转化技术攻关，加快合成气制高附加值产品的研发，推动技术成果转化，以科技创新驱动产业向绿色低碳、高端多元方向转型。

（三）规范治理，夯实制度保障基础

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持续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全面落实董事会各项职权，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等方面的作用。聚焦关联交易、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同业竞争等公司治理关键环节，健全内控体系，强化风险管控，持续增强诚信经营水平。同时，切实提升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合规意识与履

职能力。

（四）重视回报，积极实施现金分红

公司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自 1997 年上市以来累计现金分红和送股金额达到 352.64 亿元。2026 年，公司将以可持续发展和维护股东权益为宗旨，综合考虑业绩状况、未来战略、生产经营、项目建设、研发及其他日常运营的资金需求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因素，制定具有稳定性、持续性的利润分配政策，增强投资者获得感。

（五）深化沟通，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增强与投资者交流互动的深度和广度，积极回应投资者问询与诉求。通过业绩说明会、股东会、投资者调研、投资者热线、电子邮件、上证 e 互动等多种渠道，切实保障中小股东合法权益。加强舆情信息收集与研判，对可能影响投资者决策或公司股票交易的舆情及时响应、主动发声，防范虚假信息误读、误解风险，维护中小投资者知情权，切实维护企业形象和品牌声誉。

（六）规范披露，提升信息披露质量

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要求，恪守“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信息披露原则。坚持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持续优化信息披露质量，力求内容简明清晰、通俗易懂，并适度增加主动自愿性信息披露，不断提升信息披露的透明度与精准度。

（七）健全 ESG 体系，促进品牌形象提升

公司将持续完善环境、社会责任与公司治理（ESG）管理体系，加大标准化数据披露力度，不断提升 ESG 评级水平，推动品牌形象与

可持续发展能力协同提升。

（八）强化“关键少数”管理，夯实履职责任

公司高度重视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的履职尽责和风险防控，持续强化责任传导与激励约束，切实筑牢公司治理的“责任防线”。

在提升履职能力方面，公司及时向“关键少数”传递最新法律法规、自律指引和监管动态，组织开展监管政策专题培训，重点围绕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信息披露等风险高发领域开展定期排查，防范相关风险。积极组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交易所、证监局及上市公司协会等机构举办的各类培训，确保其及时掌握证券市场法律法规及市场动态，持续提升履职能力与规范运作意识。

在完善激励约束方面，公司已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实现薪酬变动与公司经营业绩挂钩，强化风险共担与利益共享机制。2026年，公司将进一步健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与激励机制，助推公司战略目标有效落地。

（九）加强人才储备，提高业务能力水平

公司将持续加强市值管理理论与实践学习，打造熟悉资本市场运行规则、精通上市公司业务的专业人才队伍。加大培训资源投入，组织开展市值管理、资本运作、证券合规等专题培训与交流活动，全面提升相关人员的专业素养与业务能力。

（十）跟进控股股东增持，做好后续信息披露工作

公司控股股东伊泰集团全资子公司及一致行动人伊泰(集团)香港有限公司计划自2026年3月31日起12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择机增持公司B股股份，增持总金额不低于0.4亿

美元、不超过 0.8 亿美元。2026 年，公司将督促控股股东按承诺完成增持工作，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三、董事会对估值提升计划暨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估值提升计划暨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制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具备合理性和可行性，有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质量，增强投资者回报，提升公司投资价值，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评估安排

公司属于长期破净情形时，将每年对估值提升计划的实施效果进行评估，评估后需要完善的，将提交董事会审议并进行相关披露。

公司触发长期破净情形所在会计年度，如日平均市净率低于所在行业平均值的，公司将在年度业绩说明会中就估值提升计划的执行情况进行专项说明。

公司将持续评估并按监管要求定期披露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实施情况。

五、风险提示

1. 估值提升计划暨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仅为公司行动计划，不代表公司对业绩、股价、重大事件等任何指标或事项的承诺。公司业绩及二级市场表现受到宏观形势、行业政策、市场情况等诸多因素影响，相关目标的实现情况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2. 估值提升计划暨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中的相关措施，系基于公司对当前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市场环境、监管政策等条件和对未来相关情况的合理预期所制定。若未来因相关因素发生变化导致本

计划不再具备实施基础，则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正或者终止。
特此公告。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